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公司为其担保数量为伍仟万元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伍仟万元人民币
-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其担保数量为壹仟万元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壹仟万元人民币
-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陆仟万元人民币,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展需要,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借款人民币陆仟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

本公司为其中伍仟万元人民币额度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已经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其中壹仟万元人民币额度内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已经经过该公司董事会审议全票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 98.93%的股份。注册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石桥路 308 号,法定代表人: 裘树南。公司经营范围: 杭州杨家村 R21-2、R21-10 地块的开发、经营业务。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6,442.16 万元,负债总额 7,450.44 万元,净资产 8,991.72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两年（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到借款到期日为止）

3、担保金额：本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伍仟万元人民币额度的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壹仟万元人民币额度的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2007年3月27日，本公司以通讯方式书面表决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于3月20日由专人送达各位董事。本公司董事会成员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为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认为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上述意见。

同意9票；弃权0票；不同意0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总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壹仟万元人民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陆仟万元人民币，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4、对外提供担保的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31日